

股票代碼：3031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和平路19號2樓
電話：(02)2959-109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6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五(二)及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金額孰低者列示，由於存貨呆滯損失需針對存貨種類及呆滯天數之不同予以個別評估，其提列比例涉及主觀判斷，因此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年底存貨跌價及庫齡資料，比對其實際銷售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並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存貨庫齡報表提列比率合理性，包括執行審計抽樣程序測試存貨庫齡報表驗證正確性，並比較以前年度提列備抵數與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以評估對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政策是否適當。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為發光二極體指示燈及顯示器等之研發、生產及銷售與承接提供指示燈、顯示器及相關支援操作應用系統工程等之收入，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係本會計師執行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透過檢視主要客戶別及新客戶之收入進行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另外檢視本期新增重大合約，依其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正確性。

三、應收款項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分散各客戶，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係依照帳齡分析及歷史經驗計算帳上應估列之備抵減損金額，管理階層會再就重大逾期及爭議帳款個別評估，故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因此，應收款項之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針對應收款項之備抵，分析其應收款項帳齡表及歷史收款紀錄等資料，以評估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備抵提列比例及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桓



鄭欣頤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二))	\$ 334,602	8	363,01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00,338	2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廿二))	299,773	7	329,77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廿二)及七)	100,342	3	52,071	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六)(廿二))	206,307	5	190,143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廿二))	730	-	3,588	-
1310 存貨(附註六(七))	14,583	-	14,80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十一)(廿二)及八)	91,195	2	94,682	3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238	-	9,767	-
流動資產合計	1,153,108	27	1,057,846	2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九)及七)	2,576,143	60	2,456,201	6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廿二))	159,630	4	121,729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廿二))	319,330	7	319,330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54,132	1	55,85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20,063	1	19,45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3,258	-	3,53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五))	1,419	-	2,92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33,975	73	2,979,030	74
資產總計	\$ 4,287,083	100	4,036,87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二))	2170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廿二))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二))	2322		2322	
流動負債合計	11,652		11,65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二))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2570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640		26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45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507		11,507	
負債總計	22,159	1	22,159	1
權益(附註六(十六))：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五))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庫藏股票	3500		3500	
權益總計	11,507		11,5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87,083	100	4,036,876	100



董事長：廖宗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宗仁



會計主管：林美蓮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六)(十九)及七)	\$ 1,446,760	100	1,571,6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及七)	<u>1,244,074</u>	<u>86</u>	<u>1,232,769</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u>202,686</u>	<u>14</u>	<u>338,885</u>	<u>22</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四)(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2,694	3	44,420	3
6200 管理費用	84,047	6	80,63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081</u>	<u>-</u>	<u>10,690</u>	<u>1</u>
營業費用合計	<u>133,822</u>	<u>9</u>	<u>135,740</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68,864</u>	<u>5</u>	<u>203,145</u>	<u>1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				
7010 其他收入	28,307	2	63,364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	(26,684)	(2)	(2,670)	-
7050 財務成本	(711)	-	(98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52,115</u>	<u>10</u>	<u>(52,10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3,027</u>	<u>10</u>	<u>7,605</u>	<u>-</u>
7900 稅前淨利	221,891	15	210,750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12,231</u>	<u>1</u>	<u>34,164</u>	<u>2</u>
本期淨利	<u>209,660</u>	<u>14</u>	<u>176,586</u>	<u>1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0)	-	(1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u>133</u>	<u>-</u>	<u>24</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47)</u>	<u>-</u>	<u>(12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667)	(4)	(37,635)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6,492	2	36,13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1,175)</u>	<u>(2)</u>	<u>(1,497)</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1,822)</u>	<u>(2)</u>	<u>(1,617)</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7,838</u>	<u>12</u>	<u>174,969</u>	<u>11</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12</u>		\$ <u>0.9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09</u>		\$ <u>0.90</u>	

董事長：廖宗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宗仁



會計主管：林美蓮





佰鴻王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66,742	459,915	208,527	68,881	(8,093)	269,315	(57,242)	(46,910)	2,649,062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971)	21,97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767)	(13,767)	-	-	(13,767)
本期淨利	-	-	-	-	176,586	176,586	-	-	176,5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0)	(120)	36,138	(1,497)	(1,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6,466	176,466	36,138	(1,497)	174,969
庫藏股買回	-	-	-	-	-	-	-	(89,696)	(89,69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04)	-	-	(217)	(217)	-	-	(1,42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62	-	-	-	-	-	-	262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6,742	458,973	208,527	46,910	176,360	431,797	(21,104)	(48,407)	2,719,4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636	-	(17,636)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97	(1,49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9,339)	(149,339)	-	-	(149,339)
本期淨利	-	-	-	-	209,660	209,660	-	-	209,6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7)	(647)	26,492	(31,175)	(31,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9,013	209,013	26,492	(31,175)	177,838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7,741)	(27,741)
庫藏股註銷	(100,000)	(17,437)	-	-	-	-	-	117,437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954)	(954)	-	-	(954)
逾期股利	-	23	-	-	-	-	-	-	23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66,742	441,559	226,163	48,407	215,947	490,517	5,388	(79,582)	2,719,256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4,910千元及4,678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9,722千元及18,713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廖宗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宗仁



會計主管：林美蓮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1,891	210,7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4,263	3,246
呆帳(回升利益)費用提列數	(171)	3,363
利息費用	711	985
利息收入	(643)	(708)
股利收入	(22,688)	(53,98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52,115)	52,1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4)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38)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1,105)	5,2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8,101)	138,581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	(16,164)	(112,471)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930	(2,399)
存貨減少(增加)	223	(1,46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30	(1,5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6,582)	20,7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72,592	8,867
其他應付款及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228)	24,47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198)	(14,6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2,166	18,7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5,584	39,423
調整項目合計	64,479	44,6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6,370	255,441
收取之利息	571	4,723
支付之利息	(711)	(985)
支付所得稅	(20,676)	(6,3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5,554	252,8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672)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26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446)	(26,1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8)	(2,5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487	(62,90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29	20,761
收取之股利	25,685	53,9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318)	(116,8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14,015)	(14,01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444	(155)
發放現金股利	(149,339)	(13,76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7,741)	(89,6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651)	(117,6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415)	18,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3,017	344,6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602	363,017

董事長：廖宗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宗仁



會計主管：林美蓮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六月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發光二極體指示燈、顯示器及其他延伸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與承接提供指示燈、顯示器及相關支援操作應用系統之工程專案。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319,33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將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出貨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指示燈顯示器及相關支援操作應用系統之工程專案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則將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現行係按完工比例法認列勞務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本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本公司初步比較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本公司預期該等勞務之收入認列時點不會有重大差異。

(3)佣金

本公司依現行準則判斷所收取之佣金於部分交易中係作為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以本公司於特定商品移轉予最終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為基礎評估，而非以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評估。本公司初步評估前述交易，預期不會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4)建造合約

現行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本公司初步評估前述合約修改，預期不會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本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有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請詳附註六(六))，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2~55年
- (2) 機器設備：2~8年
- (3) 其他：除租賃改良依租約期限提列，餘為2~8年。

本公司至少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工程合約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估列之員工酬勞。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對於次一年度將不致於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327,828	363,017
定期存款	<u>6,774</u>	<u>-</u>
	<u>\$ 334,602</u>	<u>363,017</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8,650千元及6,287千元，因非屬本公司短期資產運用，故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12.31	105.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 <u>100,338</u>	<u>-</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59,630</u>	<u>121,729</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u>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u>	<u>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u>
上漲5%	\$ <u>7,982</u>	<u>6,086</u>
下跌5%	\$ <u>(7,982)</u>	<u>(6,086)</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319,330</u>	<u>319,33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9,700	39,106
應收帳款	272,568	293,8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342	52,071
催收款	543,159	544,742
其他應收款	730	3,588
減：備抵呆帳	(544,354)	(546,661)
備抵銷貨折讓	(1,300)	(1,300)
	<u>\$ 400,845</u>	<u>385,431</u>

1.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以立帳日編製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150天以下	\$ 395,045	379,020
151~270天	5,800	6,308
271~365天	-	103
	<u>\$ 400,845</u>	<u>385,431</u>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44,742	1,919	546,661
認列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583)	1,412	(17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2,136)	(2,13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43,159</u>	<u>1,195</u>	<u>544,354</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37,982	9,502	547,484
認列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6,760	(3,397)	3,36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4,186)	(4,18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44,742</u>	<u>1,919</u>	<u>546,661</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款項，本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本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應收票據及帳款。本公司於報導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並無任何回收性減損。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建造合約

本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 <u>173,076</u>	\$ <u>342,489</u>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 299,851	393,168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u>66,227</u>	<u>68,825</u>
累計已發生成本	366,078	461,99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159,771</u>	<u>271,850</u>
淨額	\$ <u>206,307</u>	\$ <u>190,143</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u>159,771</u>	\$ <u>271,850</u>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 <u>16,233</u>	\$ <u>13,142</u>

(七)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原料及消耗品	\$ 3,333	2,290
在製品	-	72
製成品	8,877	8,467
在途存貨	<u>2,373</u>	<u>3,977</u>
	\$ <u>14,583</u>	\$ <u>14,806</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銷貨成本及費用	\$ 1,105,073	1,027,271
工程成本及勞務	140,701	300,61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1,700)</u>	<u>(95,118)</u>
	<u>\$ 1,244,074</u>	<u>1,232,769</u>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	\$ 2,458,904	2,331,285
關聯企業	<u>117,239</u>	<u>124,916</u>
	<u>\$ 2,576,143</u>	<u>2,456,201</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6.12.31</u>	<u>105.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522,890</u>	<u>562,595</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3,508)	(8,118)
其他綜合損益	<u>(1,171)</u>	<u>(8,580)</u>
綜合損益總額	<u>\$ (4,679)</u>	<u>(16,698)</u>

3.擔保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取得子公司控制權益

1.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購KoBrite之股權資訊詳下：

增資基準日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增資前	增資後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一日	26,128(美金800千元)	85 %	86 %

2.取得非控制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一日以現金29,446千元增加取得KoBrite之股權，使權益由86%增加為93%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1,360	31,488	2,360	34,709	-
增添	-	180	-	708	-	888
報廢	-	-	-	(7,937)	-	(7,93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1,360</u>	<u>31,668</u>	<u>2,360</u>	<u>27,480</u>	-	<u>102,868</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1,360	31,300	2,360	34,414	-	109,434
增添	-	188	-	2,409	-	2,597
報廢	-	-	-	(2,114)	-	(2,11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41,360</u>	<u>31,488</u>	<u>2,360</u>	<u>34,709</u>	-	<u>109,917</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1,682	2,316	30,066	-	54,064
本年度折舊	-	683	31	1,895	-	2,609
報廢	-	-	-	(7,937)	-	(7,93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22,365</u>	<u>2,347</u>	<u>24,024</u>	-	<u>48,736</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20,736	2,284	30,557	-	53,577
本年度折舊	-	946	32	1,623	-	2,601
報廢	-	-	-	(2,114)	-	(2,11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21,682</u>	<u>2,316</u>	<u>30,066</u>	-	<u>54,064</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41,360</u>	<u>9,303</u>	<u>13</u>	<u>3,456</u>	-	<u>54,13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41,360</u>	<u>9,806</u>	<u>44</u>	<u>4,643</u>	-	<u>55,853</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6.12.31</u>	<u>105.12.31</u>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 82,545	88,395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u>8,650</u>	<u>6,287</u>
	<u>\$ 91,195</u>	<u>94,682</u>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到期年度</u>	<u>106.12.31</u>	<u>105.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9	\$ 36,206	50,22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4,015)</u>	<u>(14,015)</u>
合 計		<u>\$ 22,191</u>	<u>36,20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本期利率區間		<u>1.62%</u>	<u>1.62%</u>

(十三)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 8,921	20,28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5,580	16,43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4,632	23,846
應付退休金	484	521
其 他	<u>7,056</u>	<u>3,834</u>
	<u>\$ 56,673</u>	<u>64,924</u>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4,805)	(47,5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824</u>	<u>14,133</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31,981)</u>	<u>(33,39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82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6)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7,532)	(52,33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52)	(1,09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355	(60)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03)	(2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4,327</u>	<u>5,98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4,805)</u>	<u>(47,532)</u>

(7)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133	4,420
利息收入	171	1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2)	(6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879	15,60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4,327)</u>	<u>(5,98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824</u>	<u>14,133</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67	4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414</u>	<u>475</u>
	<u>\$ 681</u>	<u>942</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管理費用	\$ <u>681</u>	<u>942</u>

(9)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9,376)	(9,520)
本期認列損失	<u>780</u>	<u>14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8,596)</u>	<u>(9,376)</u>

(10)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0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11)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03)	1,153
未來薪資增加	1,138	(1,095)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02)	(1,255)
未來薪資增加	(1,243)	(1,1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80千元及3,08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890	15,56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888	(1,344)
	<u>12,778</u>	<u>14,21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47)	19,947
所得稅費用	<u>\$ 12,231</u>	<u>34,164</u>

(2)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 <u>(133)</u>	<u>(24)</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	\$ 221,891	210,75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7,721	35,828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	(25,860)	8,857
免稅所得	(3,307)	(9,1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89	-
所得稅核定差異及估計差異	2,888	(1,344)
	<u>\$ 12,231</u>	<u>34,16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利計畫</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718	8,739	19,457
借記/(貸記)損益表	-	606	60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18</u>	<u>9,345</u>	<u>20,063</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0,718	29,214	39,9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0,475)	(20,47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18</u>	<u>8,739</u>	<u>19,4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593	-	1,59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9	5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33)	-	(13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0</u>	<u>59</u>	<u>1,519</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17	528	2,1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28)	(52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4)	-	(2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3</u>	<u>-</u>	<u>1,593</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12.31(註)</u>	<u>105.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u>176,36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153,219</u>
	<u>106年度(預計)</u>	<u>105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u>20.48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其中保留股本200,000千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使用，每股面額10元，共3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86,674千股及196,67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329,683	347,120
贖回到期可轉換公司債轉列屬其他項目之	88,350	88,350
資本公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	23,100	23,100
其他	426	403
	<u>\$ 441,559</u>	<u>458,97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發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及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0	<u>149,339</u>	0.07	<u>13,76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5	<u>158,673</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通過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普通股共計10,000千股。由於本公司原已發行且流通在外普通股為196,674千股，本次買回股份占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5.08%，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19,66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845,857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分別買回2,171千股及7,829千股，買回金額為27,741千元及89,696千元，共計買回10,000千股，金額117,437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買回之庫藏股已全數註銷。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27,303)	(21,104)	(48,40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57,667)	-	(57,6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6,492	26,49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4,970)</u>	<u>5,388</u>	<u>(79,582)</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0,332	(57,242)	(46,9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37,635)	-	(37,6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6,138	36,13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7,303)</u>	<u>(21,104)</u>	<u>(48,407)</u>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普通股股數為1股，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日向證期局申報生效在案並實際發行4,394,000單位。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已全數到期，剩餘部分已全數失效。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行日期	105年度						剩餘 存續期間
	期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 給予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期放棄 單位數	期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末 可執行 單位數	
101.3.1	675,000	-	-	-	675,000	472,500	0.17年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 24.15	-	-	24.15	24.15	-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經盈餘分配調整後，每股認股價格為24.15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40 %
屆滿3年	70 %
屆滿4年	100 %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前揭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262千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各項考量因素如下：

原始履約價格(元)	27.05
標的股票於衡量日之現時價格(元)	27.05
預期價格波動性	48.80%
無風險利率	0.97%
預期存續期間	3.95年
現金股利率	0.00%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單位)	10.3850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09,660</u>	<u>176,58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196,674	196,674
庫藏股之影響	<u>(9,957)</u>	<u>(1,106)</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86,717</u>	<u>195,568</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3)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12</u>	<u>0.90</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基本即稀釋)	\$ <u>209,660</u>	<u>176,58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86,717	195,568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6,103</u>	<u>1,504</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92,820</u>	<u>197,072</u>

(3)稀釋每股盈餘(元)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 <u>1.09</u>	<u>0.90</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 1,273,684	1,229,165
建造收入	<u>173,076</u>	<u>342,489</u>
	<u>\$ 1,446,760</u>	<u>1,571,654</u>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八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前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9,722千元及18,713千元，董監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910千元及4,67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643	708
租金收入	114	114
股利收入	22,688	53,984
其他	<u>4,862</u>	<u>8,558</u>
	<u>\$ 28,307</u>	<u>63,36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27,146)	(2,67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4	-
其他	<u>338</u>	<u>-</u>
	<u>\$ (26,684)</u>	<u>(2,670)</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報導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036,207千元及1,036,812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6,206	37,285	14,602	14,375	8,30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427,747	1,427,747	1,427,747	-	-
其他應付款	8,921	8,921	8,921	-	-
	<u>\$ 1,472,874</u>	<u>1,473,953</u>	<u>1,451,270</u>	<u>14,375</u>	<u>8,308</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0,221	51,713	14,725	14,498	22,4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155,155	1,155,155	1,155,155	-	-
其他應付款	20,289	20,289	20,289	-	-
	<u>\$ 1,225,665</u>	<u>1,227,157</u>	<u>1,190,169</u>	<u>14,498</u>	<u>22,490</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265	4.565	1,210	679	4.617	3,136
美金	10,991	29.76	327,092	11,514	32.250	371,330
港幣	16,692	3.807	63,546	12,698	4.158	52,796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592千元及21,36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27,146千元及2,670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6.12.31	105.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u>91,195</u>	<u>94,682</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27,271	362,157
金融負債	<u>(36,206)</u>	<u>(50,221)</u>
	\$ <u>291,065</u>	<u>311,936</u>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728千元及78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及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0,221	50,221	-	-	50,2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155,155	-	-	-	-
其他應付款	20,289	-	-	-	-
合計	<u>\$ 1,225,665</u>	<u>50,221</u>	<u>-</u>	<u>-</u>	<u>50,221</u>

(2)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債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若無市場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銀行借款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公平價值，利率請詳附註六(十)。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建立適當的內部政策與制度來控管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至於市場風險，則多方蒐集資訊，希望準確預測匯率、利率等之未來趨勢，必要時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相關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後，進行交易。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將風險降至最低。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人民幣及港幣。

(2)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本公司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1,567,847	1,317,467
權益總額	2,719,236	2,719,409
負債權益比率	58 %	48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無顯著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AB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萬輝企業有限公司(萬輝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高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輝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公司	\$ 43,966	65,690
關聯企業－AB Corp.	<u>182,507</u>	<u>125,094</u>
	<u>\$ 226,473</u>	<u>190,784</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本公司各項產品價格表之計價，對上述關係人之款項於月結後90天至135天收取。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公司：		
萬輝公司	\$ 1,109,866	1,067,766
其他子公司	<u>8,017</u>	<u>-</u>
子公司	<u>\$ 1,117,883</u>	<u>1,067,766</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條件為月結85天至115天，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AB Corp.	\$ <u>100,342</u>	<u>52,071</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萬輝公司	\$ <u>1,400,658</u>	<u>1,118,334</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875	8,542
退職後福利	<u>128</u>	<u>48</u>
	<u>\$ 7,003</u>	<u>8,590</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	履約及保固保證金	\$ 82,545	88,3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0,975	70,975	-	87,084	87,084
勞健保費用	-	6,686	6,686	-	6,213	6,213
退休金費用	-	3,761	3,761	-	4,029	4,0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067	1,067	-	1,160	1,160
折舊費用	-	2,609	2,609	-	2,601	2,601
攤銷費用	-	1,654	1,654	-	645	645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87人及9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980	30,105	-	30,105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1,954	20,071	-	20,071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1,811	30,091	-	30,091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1,363	20,071	-	20,071	
					<u>100,338</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久正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20	148,357	12%	每股市價(元) 7.80	
"	DS	無	"	764	-	3%	每股市價(元) -	
"	Deutsche BK Contingent Cap TR II Tr Pfd Sec (DXB)	"	"	2	1,515	-%	每股市價(元) (US25.46)	
"	Annaly Capital Management Inc Preferred Series D (NLY.P.D)	"	"	1	755	-%	每股市價(元) (US25.36)	
"	Barclays Bank PLC (BCS PRD)	"	"	1	777	-%	每股市價(元) (US26.09)	
"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BK PRC)	"	"	0.618	462	-%	每股市價(元) (US25.14)	
"	Qwest Corp (CTBB)	"	"	2	1,340	-%	每股市價(元) (US22.52)	
"	General Elec Cap Corp 4.70% NTS DU (GEK)	"	"	1.5	1,114	-%	每股市價(元) (US24.96)	
"	ING Groep N.V., 6.375% ING Perpetual Hybrid Cap Sec (ISF)	"	"	1	765	-%	每股市價(元) (US25.70)	
"	KIM 5 1/8 Perp (KIM PRL)	"	"	2	1,473	-%	每股市價(元) (US24.74)	
"	MFA Financial Inc (MFO)	"	"	0.2	157	-%	每股市價(元) (US26.36)	
"	KIMCO Realty Corp (KIM PRI)	"	"	0.1	75	-%	每股市價(元) (US25.19)	
"	S05 10/01/77 PFD (GPJA)	"	"	0.5	381	-%	每股市價(元) (US25.61)	
"	Merrill Lynch Cap TR III 7.375% TR PFD SEC LMER PRP)	"	"	1.5	1,213	-%	每股市價(元) (US27.17)	
"	Teekay Lng Partners (TGP PRB)	"	"	0.2	146	-%	每股市價(元) (US24.54)	
"	PS Business Parks Inc (PSB PRX)	"	"	0.5	376	-%	每股市價(元) (US25.26)	
"	Seaspan Corp (SSWA)	"	"	1	724	-%	每股市價(元) (US24.32)	
					<u>159,630</u>			
"	普訊致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80	153,800	15%	-	
"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td.	"	"	2,000	65,530	12%	-	
"	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u>100,000</u>	16%	-	
					<u>319,330</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B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銷貨)	(182,507)	13%	月結135天	係依本公司價格約定	並無顯著不同	100,342	17%	
本公司	香港萬輝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09,866	92%	視其資金需求予以調整	係依本公司價格約定	並無顯著不同	(1,400,658)	98%	
香港萬輝	本公司	99%持有之母公司	(銷貨)	(1,109,866)	88%	視資金需求予以調整	係依公司價格約訂	並無顯著不同	1,400,658	100%	
香港萬輝	東莞佰鴻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03,404	90%	視資金需求予以調整	係依本公司價格約定	並無顯著不同	(661,949)	90%	
東莞佰鴻	香港萬輝	100%持有之母公司	(銷貨)	(1,103,404)	69%	視資金需求予以調整	依母公司價格約定	並無顯著不同	661,949	8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香港萬輝	本公司	100%持有之母公司	1,400,658	註1	註1	註1	-	-	
東莞佰鴻	香港萬輝	"	661,949	註1	註1	註1	-	-	
KoBrite	東莞高輝	"	187,670	註1	註1	註1	-	-	
本公司	AB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100,342	2.39	註1	註1	54,028	-	

註1：就應收應付差額視資金需求收款。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香港萬輝	香港九龍塘	發光二極體指示燈、顯示器及電子零件之加工業務	524,673	524,673	11,460	100%	2,015,447	239,738	239,738	子公司
"	Bright wonder (Mauritius)	模里西斯路	投資控股	165,000	165,000	5,000	100%	567	232	232	"
"	KoBrite Corp.	模里西斯路	投資控股	1,082,499	1,053,053	8,783,545	93%	382,489	(95,753)	(82,315)	"
"	利昇國際	香港	PCB板之加工	139,297	139,297	35,740	60%	60,401	(3,410)	(2,032)	"
"	AB Corp.	美國	經銷商	4,943	4,943	151	46%	17,542	4,360	1,989	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香港萬旭	香港	投資控股	61,910	61,910	3	23%	45,184	4,365	1,006	"
"	久禾光電	台灣	光學鏡頭、鏡片設計及製作	64,966	64,966	5,820	19%	54,513	(34,155)	(6,503)	"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Bright Wonder (Mauritius)	Bright Wonder (H.K)	香港	投資控股	165,000	165,000	39,000	56%	212	541	已由Bright Wonder (Mauritius)認列投資損益	"
KoBrite	台灣高輝	台灣	投資控股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120,320	(15,939)	已由KoBrite認列投資損益	"
KoBrite	香港晶鴻	香港	投資控股	404,342	404,342	100,994	80%	286,527	(52,477)	已由KoBrite認列投資損益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1)	收回						
東莞佰鴻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LED元件及延伸產品之製造及組裝	HKD\$340,222	透過香港萬輝間接投資(註4)	-	-	-	-	157,294	100%	157,294	1,976,000	-
東莞高輝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晶粒之生產加工製造	US\$14,590	透過KoBrite Corp. 間接投資	148,026 (US\$4,974)	-	-	148,026 (US\$4,974)	(24,193)	93%	(20,750)	(119,805)	-
東莞德潤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從事其他鋼鐵製品生產	RMB\$41,001	透過香港萬旭間接投資	58,171 (HKD\$15,280)	-	-	58,171 (HKD\$15,280)	4,365	23%	1,005	45,184	9,446 (HKD\$2,439)
東莞利盛線路板有限公司	PCB板加工	HKD\$50,000	透過利昇國際間接投資(註4)	3,244 (HKD\$852)	-	-	3,244 (HKD\$852)	(2,532)	60%	(1,508)	50,402	1,188 (RMB\$261)
河南晶鴻光電有限公司	高品質人工晶體、LED照明成品之生產與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US\$16,200	透過香港晶鴻間接投資(註4)	385,392 (US\$12,950)	15,624 (US\$525)	-	401,016 (US\$13,475)	(52,462)	74%	(35,968)	245,81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0,457 (US\$18,449及HKD16,132)	2,059,134 (US\$19,002及HKD392,339)	註2

註1：係以期末美金匯率29.76及港幣匯率3.807換算為新台幣。

註2：本公司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故赴大陸地區投資無金額之限制。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4：第三地區現有轉投資公司以其自有資金及機器設備作價投資。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83
支 票 存 款	台 幣	465
	外幣(港幣2千元)	9
		<u>474</u>
活 期 存 款	台 幣	259,182
	外幣(美金1,738千元，人民幣33千元，港幣4,254千元等)	68,089
		<u>327,271</u>
定 期 存 款	台 幣	6,774
		<u>\$ 334,602</u>

註：外幣匯率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29.76元，港幣1元兌換新台幣3.807元及人民幣1元兌換新台幣4.565元。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基金名稱	仟單位	取得成本	市 價	
			單位淨值(元)	總 額
受益憑證：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貨幣市場基金	1,980	\$ 30,000	15.21	30,105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1,363	20,000	14.72	20,071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1,811	30,000	16.61	30,091
富蘭克林華美市場基金	1,954	<u>20,000</u>	10.27	<u>20,071</u>
		<u>\$ 100,000</u>		<u>100,338</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甲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12,538
其他(註)	"	17,162
小計		29,700
應收帳款：		
乙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47,151
丙公司	"	33,320
丁公司	"	29,210
其他	"	136,362
小計		246,043
應收工程款		26,525
減：備抵呆帳		(1,195)
備抵銷貨折讓		(1,300)
淨額		270,073
合 計		\$ 299,773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11,800	8,877
原料及消耗品	4,378	3,333
在途存貨	2,373	2,373
	18,551	14,58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968)	
合 計	\$ 14,583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建造合約款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完工百分比法：	工程名稱	在 建 工 程			預 收 工 程 款			
		本 期 投入數	本 期 結轉數	期 末 餘 額	本 期 增加	本 期 結轉數	期 末 餘 額	期 末 淨 額
T0014		\$ 28,634	(1,413)	(27,221)	13,744	8,802	(22,546)	-
T0010		85,654	9,845	(95,499)	76,286	19,213	(95,499)	-
T0488		117,005	29,872	-	39,664	39,405	-	79,069
T0108		67,285	1,771	-	-	-	-	67,808
T0369		101,372	-	(101,372)	86,102	-	(86,102)	69,056
T0040		13,310	71,852	-	22,857	29,611	-	52,468
T0016		-	35,060	-	25,664	47,885	(45,315)	28,234
其 他(註)		48,733	22,470	(41,280)	7,533	4,526	(12,059)	29,923
合 計		\$ 461,993	169,457	(265,372)	271,850	149,442	(261,521)	159,771
								206,307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國外 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他異動(註1)		股 數	期未餘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市價/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香港萬輝	11,460	\$ 1,828,068	-	-	-	-	239,738	(52,359)	-	-	11,460	2,015,447	100 %	2,015,447	2,015,447	無		
KoBrite Corp.	8,132,263	439,714	651,282	29,446	-	-	(82,315)	(3,402)	(954)	(954)	8,132,263	382,489	93 %	382,489	382,489	"		
Bright Wonder (Mauritius)	5,000	335	-	-	-	-	232	-	-	-	5,000	567	100 %	567	567	"		
利昇國際	35,740	63,168	-	-	-	-	(2,032)	(735)	-	-	35,740	60,401	60 %	60,401	60,401	"		
香港萬旭	2,993	47,754	-	-	-	(2,998)	1,006	(578)	-	-	2,993	45,184	23 %	45,184	45,184	"		
AB Corp.	151	16,978	-	-	-	-	1,989	(1,425)	-	-	151	17,542	46 %	17,542	17,542	"		
久禾光電	5,820	60,184	-	-	-	-	(6,503)	832	-	-	5,820	54,513	19 %	54,513	54,513	"		
		<u>\$ 2,456,201</u>		<u>29,446</u>		<u>(2,998)</u>	<u>152,115</u>	<u>(57,667)</u>	<u>(954)</u>			<u>2,576,143</u>						

註1：係取得非控制權益，致保留盈餘沖減954千元。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註1)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無
久正光電	19,020 \$	-	-	26,628	19,020	148,357
DS	764	-	-	-	764	-
其他(註)	-	25	(9)	(136)	16	11,273
合計	\$ 121,729	18,672	(7,263)	26,492	159,630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註1：係依公允價值評價之調整數。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公平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0	-	-	-	-	10,000	100,000	無
普訊致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80	153,800	-	-	-	-	15,380	153,800	"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td.	2,000	65,530	-	-	-	-	2,000	65,530	"
合計		\$ 319,330						319,330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營業支出	\$ 1,242
向虹五金實業有限公司	//	303
高麗特照明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245
大師父五金行	//	144
其他(註)	//	738
		2,672
應付帳款：		
坤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支出	1,221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35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846
其他(註)	//	19,415
		24,417
		\$ 27,089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銷貨收入(註1)	
可見光產品	\$ 594,371
不可見光產品	669,705
其他(註2)	<u>9,608</u>
	<u>1,273,684</u>
專案工程收入	
T0010	9,845
T0488	29,872
T0016	35,060
T0040	71,852
T0538	12,602
其他(註2)	<u>13,845</u>
	<u>173,076</u>
	<u>\$ 1,446,760</u>

註1：上列金額係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後淨額。

註2：各收入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原物料	\$ 5,953
加：本期進料	110,053
減：期末原物料	(4,378)
出售原物料成本	(47,880)
其 他	(63,748)
加：期初在製品	<u>72</u>
製成品成本	72
加：期初製成品	10,471
外購成品	1,056,867
其 他	1,748
減：期末製成品	(11,800)
轉調倉別	-
其 他	<u>(165)</u>
小 計	1,057,193
出售原物料成本	47,880
專案工程成本	140,701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u>(1,700)</u>
合 計	<u><u>\$ 1,244,074</u></u>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 費 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	\$ 30,974	40,015	3,747
保險費	2,766	3,705	372
員工酬勞	-	19,722	-
董監酬勞	-	4,910	-
折舊	327	1,738	544
其他(註)	8,627	13,957	2,418
	<u>\$ 42,694</u>	<u>84,047</u>	<u>7,081</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70213

號

會員姓名：(1) 寇惠植
(2) 郭欣頤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二八號
(2) 台省會證字第四三二九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4452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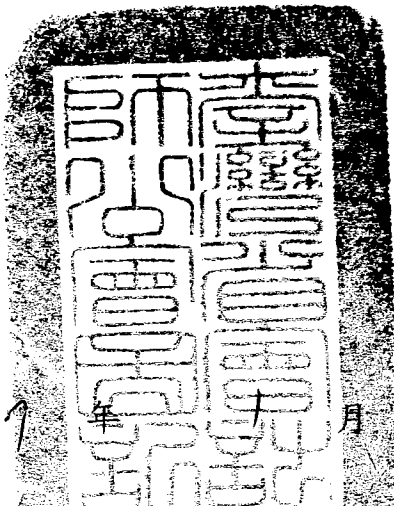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寇惠植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郭欣頤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6 日